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李慧文
電話：06-3901204
電子信箱：dolo3216@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立歸仁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31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課(二)字第10511215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三(1121521A00_ATTCH1.pdf、1121521A00_ATTCH3.odt)

主旨：台南應用科技大學為辦理105年度第二梯次「提升國民中學專長授課比率教師進修第二專長專案學分班」(以下簡稱本專案學分班)，請貴校於105年11月14日(星期一)前，將欲參加本專案學分班教師薦送相關資料寄送至本局，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105年10月27日台南科大師字第1050010897號函辦理。
- 二、本專案學分班係為逐年提升國民中學之專長授課比率，相關重要資訊如下：
 - (一)招生班別：「綜合活動學習領域-家政主修專長」。
 - (二)招生對象：本專案學分班以國民中學編制內按月支領待遇，且依法取得教師資格之現職合格專任教師為參加對象。相關錄取資格、錄取優先順序、服務義務請見附件1。
 - (三)上課人數：每班以25至50人為原則，未達25人不予開班，但得併班上課。





(四)上課時間：上課時間為寒、暑假，寒假預定於106年1月21日至106年1月26日開課，為體諒師生免於過年後繼續回校修讀，將課程集中上課。

三、薦送作業流程與相關事項：

(一)請貴校於105年11月14日(星期一)前，將欲參加本專案學分班教師核章後「報名表」、「切結書(甲乙聯)」(詳如附件2)、「最高學歷之畢業證書影本」及「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影本」，免備文寄送至本局課程發展科李慧文收，逾期恕不受理。

(二)另請貴校至線上填報系統(編號：6779)填報薦送教師及學校相關基本資料，填報資料若與紙本資料倘有出入，以紙本寄送資料為主。

四、經費補助原則：本專案學分班學分費由教育部補助，然教師須簽立切結書並繳交新臺幣1萬元保證金，保證金俟修畢本專案學分班規定學分後退還。

五、錄取結果及相關注意事項由學校於開班前通知錄取教師並公告於該校網頁。

六、學校提供學生宿舍住宿及校內雅棧實習旅館八折住宿優惠以利學員住宿，詳細住宿資訊請至學校師培中心網站查詢。

七、若有相關報名問題，請逕洽蔡羽雁小姐，聯絡電話：06-2427783。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

